

1、磋商函

1、根据你方项目编号为 GGZC2025-C2-990157-GXZL (项目编号) 的 校舍安全保障机制 (项目名称) 工程竞争性磋商文件, 参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经研究上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图纸、工程建设标准和工程量清单及其他有关文件后, 我方愿以人民币 (大写 壹佰零肆万捌仟壹佰伍拾肆元壹角伍分) 元 (RMB¥ 1048154.15 元) 的磋商报价并按上述图纸、合同条款、工程建设标准和工程量清单 (如有时) 的条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 并承担一切质量缺陷保修责任。我方保证工程质量达到 符合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等级。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 (如有时) 及有关附件。

3、我方承认磋商函附录是我方磋商函的组成部分。

4、一旦我方成交, 我方保证按合同书中承诺合同履行期限 (工期) 30天 日历天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

5、如果我方成交, 我方将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作为履约担保。

6、我方同意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须知”中规定的竞标有效期内有效, 在此期间内如果成交, 我方将受此约束。

7、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 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竞标人名称 (公章): 广西东海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广西贵港市覃塘区覃塘镇土地所西侧30号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姓名: (签字) 陈海东

邮政编码: 537121

电话: 15077598947

传真: 0775-4862622

开户银行名称: 广西贵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覃塘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 9044011030000180

日期: 2025 年 08 月 03 日

2、磋商函附录

项目名称：校舍安全保障机制 币种：人民币

投标总价		104.815415万元	备注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	4.252976万元	
	发包人提供材料（设备）暂估价（如有）	/万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如有）	/万元	
	暂列金额（如有）	/万元	
主要材料	钢筋	0.000吨	
	水泥（不含商品混凝土用量）	3.289吨	
	商品混凝土	2.064m ³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公章）：广西东海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08 月 03 日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广西东海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及分标：桂南安全保防工程（GGZC2020SC2-990157-GXZL）

供应商名称	报价(总价, 元)	项目经理	工期
广西东海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048154.15	李继现	30天（日历天）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广西东海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广西东海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参加贵港市荷城第三初级中学（采购单位名称）的校舍安全保障机制（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

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校舍安全保障机制（标的名称），属于建筑行业；承建企业为广西东海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12人，营业收入为5800.118334万元，资产总额为4574.66669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建筑行业；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广西东海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8月03日

